四川省综合地质调查研究所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2024 年招收博士后研究人员公告

四川省综合地质调查研究所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以下简称"实践基地")是 2023年 11 月经省人社厅(川人社函 [2023] 875号)批准设立的博士后科研平台。四川省综合地质调查研究所(以下简称"综合所")为落实四川省地质调查研究院与成都理工大学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全面实施人才强所计划,实践基地依托成都理工大学博士后流动站(以下简称"流动站"),现面向海内外招聘博士后研究人员 2 名,现将招聘事项公告如下。

一、学校及综合所简介

成都理工大学:教育部与四川省共建的省属重点大学,是国家首批"双一流"建设高校。学校以理工为主,以地质、资源、能源、环境科学、新材料为优势的多科性大学,现有地质灾害与地质环境保护国家重点实验室、油气藏地质及开发工程全国重点实验室,与矿产资源开发密切相关的5个学科即地质学、环境科学、化学、材料学、工程学均进入ESI全球前1%。拥有7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1个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26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16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6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1个四川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学校有1个一级国家重点学科、3个二级国家重点学科、1个国家重点(培育)学科、

14个省级重点学科。"地球科学"和"环境科学与生态学"进入四川省"一流学科"建设行列。

四川省综合地质调查研究所:是四川省地质调查研究院下属 公益二类科研事业单位。主要承担综合性地质调查、监测评价, 及矿产勘查开发、地球化学勘查、航测遥感等技术服务和科学研 究;参与国土调查、生态地质、地理信息工程、环境污染防治、 检测分析、钻探等技术服务的单位。为国家、省国土资源规划、 环境保护、综合利用和管理等提供技术支撑及基础地质资料。先 后组织和承担完成国家、省基础性、公益性、战略性地质类项目 千余项。建有四川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稀土稀有战略资源评 价与利用四川省重点实验室、生态环境地球化学调查评价德阳市 重点实验室、中国地质调查局地质云四川节点单位、国产卫星数 据四川省应用中心、稀有稀土战略性资源咨询专家等科研平台和 咨询团队。现在职员工近500人,专业技术人员占比近80%,其 中高级工程师职称以上专业人才占比超过三分之一、享受"国务 院特殊津贴"专家 2 人、"李四光奖"获得者 1 人、自然资源部 高层次科技创新人才工程(地质找矿方向)科技领军人才2人、 "四川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2人(后备人选1人)、"四川杰 出人才奖"获得者1人、全国"先进工作者"1人、全国"五一 劳动奖章"获得者 2 人、全国"最美地质队员" 2 人, "金锣盘 奖"获得者 5 人,"成都工匠"1 人、"金牛工匠"3 人,各类 评审专家 100 余人。

具体所情请登录综合所主页(http://www.scddy.com.cn)查阅。

二、对象和范围

面向海内外招聘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国家承认的博士研究生学历和学位,达到《成都理工大学博士后管理办法》和《四川省综合地质调查研究所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管理办法》规定的招收业绩条件,并符合《四川省综合地质调查研究所 2024年项目博士后招聘岗位和条件要求一览表》相关岗位条件要求和本公告其他要求的人员。

三、招聘岗位和条件要求

(一)招聘岗位

本公告招聘岗位共 2 个,具体岗位条件和要求请见附件。所可根据招聘实际情况和工作需要对本公告招聘需求岗位和条件要求进行相应调整。

(二) 基本条件

- 1. 遵守宪法和法律,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
- 2. 身心健康, 品学兼优, 具有团队合作精神, 原则上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且获得博士学位一般不超过 3 年的人员。
 - (三)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应聘
 - 1. 曾受过各类刑事处罚的。
 - 2. 曾被开除公职的。

- 3. 有违法、违纪行为正在接受审查的。
- 4. 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的。
- 5. 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和《四川省省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施细则(试行)》的相关规定应当回避的。
 - 6. 尚处于试用期内的新录用公务员。
- 7. 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监督、警示和惩戒机制建设的意见》规定,由人民法院通过司法程序认定的失信被执行人。
 - 8. 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其他不能报考事业单位的情形。

四、工作任务与相关待遇

- (一)博士后在站期间工作任务由流动站、综合所、所在项 目组、合作导师共同协商确定,提交学校博管办备案。
- (二)博士后在站期间的薪酬及工作经费由综合所或项目组 提供。

五、在站管理

- (一)博士后个人档案转入四川省综合地质调查研究所,纳入综合所人事管理范围,与综合所订立聘用合同,并按有关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和公积金。
- (二)博士后工作期满,完成规定工作任务并考核合格者,可按综合所当年招聘公告应聘技术岗位。

六、招聘程序

(一)报名须知

应聘者登录综合所(http://www.scddy.com.cn,下同)后,请认真阅读本公告,详细了解招聘对象、范围、条件以及有关政策规定和有关注意事项等内容,根据自身情况选择符合招聘条件和要求的岗位报名。

应聘者在报名前对本公告内容有不清楚的,可拨打本公告后 所列"咨询电话"进行咨询。

在招聘的任何环节发现应聘者不符合应聘条件、弄虚作假、违反回避制度的,应聘或聘用资格一律无效,且责任自负。

(二)报名方式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采用网上报 名为主的方式接收应聘简历,请应聘者将详细个人简历(含照片) 和附件材料(代表性成果,学历学位证书等)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vpldxm0163.com。

(三)资格审查(复核)与学术审核

综合所科技委员会根据应聘者学科专业背景、研究方向及学术业绩等条件,结合人才梯队及学科专业等实际需要,对其进行应聘资格审查,并进行学术审核。

综合所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办公室依照本公告及招聘相关 规定,对应聘者相关材料进行复核。

(四)考核

采取综合答辩和心理测评等方式,对通过资格审查(复核)与学术审核的应聘者进行综合考核,具体工作由综合所有关规定组织实施。

(五)体检

体检的项目和体检标准参照四川省公务员体检相关要求。

(六) 审批与聘用

综合所考核完成后,按学校相关要求提交材料。经所在学院、 所属流动站工委会审核确认后,由博管办报学校审定。

综合所和流动站工委会集体研究同意,由博管办报学校审定,并在综合所(http://www.scddy.com.cn)公示。

经公示无异议后,综合所与聘用人员(报到入职)签订聘用合同,约定相应的聘期、工作任务、薪酬标准及配套待遇等。

七、纪律与监督

综合所在招聘工作过程中,确保信息、过程、结果公开,接受社会及有关部门的监督。对违反规定、弄虚作假聘用的人员一经查实,取消其聘用资格,并对相关人员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

八、特别提示

- (一)本公告如有调整、补充等事项,由综合所在网站上公告或通知。
- (二)请应聘者确保联系方式正确、畅通。否则因无法与应 聘者取得联系所造成的后果,由应聘者自行负责。

九、有关咨询、监督电话

- (一)咨询电话
- 1. 综合所科技质量科(博管办)、人事科

联系人: 刘应平、李钢

联系电话: (028)-83223280、(028)-83232216

(二)监督电话

028-12388 (纪检监察机关举报电话)

附件:四川省综合地质调查研究所 2024 年博士后招聘岗位 和条件要求一览表

附件

四川省综合地质调查研究所 2024 年博士后招聘岗位和条件要求一览表

序号	招收类 型	所属流动站名 称	研究方向	人数	进、出站条件及 要求
1	项目博 士后	地质资源与地 质工程	勘查地球化学、成矿规 律与成矿预测、成矿机 理	2	符合《成都理工 大学博士后管 理办法》